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梁湖工业园区倪禄路五号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于2018年4月16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钟黎达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8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36.24 万元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36.24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等产品需要有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浙江昊龙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龙电气”）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向昊龙电气提供不超过 1,500 万元和不超过 4,500 万元的借款，分别用于浙江昊龙电气有限公司年

产 1,600 万件园林机械关键零部件新建项目和浙江昊龙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件汽车精密铝压铸零部件新建项目。上述借款为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 2 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到期后，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需要，安排资金拆借。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直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代理人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签署公司承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累计总金额不超过 6,000 万美元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最长交割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和选择合作金融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王思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